

《关于“中国领事”APP 护照、旅行证 在线办理功能的使用说明》

一、APP 下载注册

“中国领事”APP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，也可在华为应用商店、腾讯应用宝商店、小米应用商店、苹果应用商店中搜索下载。下载后请使用电子邮箱或中国手机号进行注册(暂不支持缅甸或其他国家手机号注册)。请根据提示填写中国普通护照或身份证号码完成实名认证，之后即可正常登录使用。如未成年人暂无上述证件，可使用他人已认证账户办理。



二、在线提交申请

(一) 信息填报

1、登录 APP，点击“护照/旅行证”业务模块，选择拟办证馆（驻缅甸使馆）。如系持旅游、商务等短期签证来缅人员，遇护照丢失、被盗或损毁等急需回国情形，请点击“紧急旅行证”业务模块。

2、请根据 APP 提示要求，如实、完整、准确填写包括选填项在内的个人基本信息、家庭成员信息以及工作单位、国外地址、国内联系人等重要核实信息。关于父母、配偶等家庭成员，父母姓名为必填项，如已去世，请在地址栏注明“已故”；如无配偶，请在姓名栏中填写“无”。

3、在线签字确认《国籍状况声明书》。请务必由申请人本人签署。申请人如未满 10 周岁，由其父母一方或法定监护人代为签名。此电子签名将打印在新护照上，请以居中横向方式，在电子签名框中以规范汉字书写全名。

4、按要求格式（JPG 或 PNG，5MB 以下）上传数码证件照片：6 个月内彩色免冠正面证件照，白色背景且无边框线、光线充足自然、深色衣服、不戴帽饰、五官清晰、双眼正视前方、镜框不遮挡眼睛、头发不遮眉耳、双耳大小一致、双唇闭合、新生儿照片应双目睁开。此照片将印制在新护照上，须与递交给我馆的照片一致。建议上传专业机构拍摄的电子版证件照，不要上传低质量、低清晰度的照片，不要翻拍纸质照片上传。

5、上传附加办证材料：

①现持护照/旅行证带照片的资料页（遗失除外），曾办理过的加注页（如有）。

②在缅甸有效签证或居留许可的照片。

③提前下载《申请人声明》（见附件 1）（适用于 16 周岁以上人员），填写并签署后上传。

④如系护照/旅行证补发：请提前下载《护照/旅行证遗失/损毁情况说明》（见附件 3），填写并签署后上传。

⑤ 申请人如未满 16 周岁，应由其父母一方或法定监护人协助操作。须上传：其父母一方或法定监护人护照资料页照片、在缅甸有效签证或居留许可、法定监护关系证明材料（如出生证明、户口簿、离婚判决书）等，以及提前下载并签署的《新生儿/未成年人父母声明书》（在缅甸新出生儿童首次办证适用，见附件 4）或者《申请人声明》（16 周岁以下未成年人非首次办证适用，见附件 2）。

⑥ 如需办理护照姓名加注：请上传与加注内容相关的官方证明，如户口本、法院更名证书等。

注意事项：通过 APP 提交的办证材料电子图片须与正本一致。申请人应确保电子图片及其所有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一切相应责任。办证材料电子图片应为 JPG 或 PNG 格式，每图不大于 5MB。建议采用扫描件，如使用拍照方式，应确保端正、清晰。

（二）身份验证

为确保相关申请系本人操作，APP 将对申请人进行人脸识别，请务必由申请人本人根据提示操作完成。建议在纯色背景（如白色墙壁）前进行人脸识别，注意保持面部光线充足，无遮挡无阴影。如多次尝试人脸识别失败，也可点击“跳过”进入下一步，但办理周期会相应延长。

（三）选择递交材料和领取新证件的方式

受缅甸邮寄及在线支付条件限制，在“递交材料”步骤请选择“到馆递交”，领取新证件的方式请选择“到馆取证”。

（四）支付缴费

请选择“线下支付”（此环节无须缴费，请不要选择在线支付）。

（五）提交订单

完成信息填写并确认无误后，请按系统提示提交订单。订单提交后无法修改，如需修改，只能点击“取消订单”，更正后重新提交排队。如系统检测到您 30 天内累计取消订单达 3 次，自此 30 天内不可再次提交新订单。**紧急旅行证申请一经提交无法撤回，原护照即被作废不可再使用。**

三、等待审核

（一）原则上我馆将按生成订单的时间顺序逐一审核。申请人可在“我的订单”或“消息中心”跟踪办证进度，我馆将及时通过 APP 反馈审核进展。

（二）面谈面审

如遇申请人为未成年人、身份验证(人脸识别)未通过以及护照遗失等情形，我馆将通过 APP 与申请人进行视频面谈(未成年人需由父母一方或监护人陪同)。申请人应关注订单状态，如出现需进行面谈面审的提示，请及时选择预约时间。工作人员将按预约时间主动发起视频面谈。请提前备好有关办证材料原件，视频面谈过程中，请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截图操作并回答相关提问。如特殊情况需到馆面谈，将个案通知。

（三）如经审核后需补充上传材料、修改信息等，我馆将通过“消息中心”推送相关信息，请留意“消息中心”状态是否更新并按信息提示跟进办理。

（四）如经审核符合条件可予办理，系统将主动推送“待制证”通知。待 APP 中办证进度变为“新证件已制作完毕”时，方可携护照/旅行证原件（遗失除外）、彩色白底正面

免冠纸质证件照片两张(申办旅行证交三张, 须用光面相纸印制并与上传至 APP 的证件照保持一致) 到馆领取新证件。

四、缴纳费用

(一) 缴费标准

办理护照/旅行证: 18 美金/本; 办理护照加注: 免费(无需缴费)。

(二) 缴费方式

我馆暂不接受线上支付以及手机银行 APP 支付, 申请人需到我馆领事大厅 KBZ 柜台缴纳。

注意事项: 1、订单提交成功并不代表上述申请已受理, 使馆将按提交顺序逐一审核订单。请申请人耐心等待, 直至收到 APP “新证件已制作完毕” 信息后再到馆递交护照/旅行证原证件、缴费及取证。除上述材料外, 如非特殊情况且应我馆联系要求, 无需邮寄其他办证材料。2、如有紧急办证需求, 请在 APP 提交订单后发送邮件至 consulate_mmr@mfa.gov.cn 说明订单号码、紧急情况(附证明材料)、联系方式等。如审核属实, 我馆将视情尽快处理。请勿重复发送邮件或反复催询。

五、其他重要注意事项

(一) 以下业务暂不通过 APP 办理证件

1、港澳台居民办理旅行证、因公护照换发因私护照, 以及其他特殊情形的办证, 请于工作日(节假日除外) 下午

1:00-5:00 通过领事证件咨询电话（0095-1-8221280，8221281 转 677 或 0095-9894853188）预约办理。

2、因公护照换补发，请于我馆对外办公时间直接到馆递交申请，无需预约。

（二）未按要求准备材料的，有关申请可被驳回。

（三）所有业务申办费用均已公示，使馆不会通过电话或视频要求申请人支付费用。请谨防假借使馆名义的各类电信诈骗。

（四）通过“中国领事”APP 申办的护照不包含申请人指纹信息。无指纹不影响护照正常使用，仅在入境中国时无法自助通关，须走人工通道。

（五）APP 各类功能目前仍在完善中，申请人在使用过程中如遇问题或有相关建议，请发送邮件至使馆证件咨询邮箱 consulate_mmr@mfa.gov.cn 并在邮件中提供联系人手机号码，我馆将及时予以协助。

使馆证件咨询电话：0095-1-8221280，8221281 转 677 或 0095-9894853188。

咨询时间：工作日下午 1:00-5:00，节假日除外。

六、相关附件

附件 1：申请人声明（16 周岁以上）

附件 2：申请人声明（16 周岁以下）

附件 3：护照旅行证遗失损毁情况说明

附件 4：新生儿/未成年人父母声明书

附件 1:

(16 周岁以上)

申请人声明

本人谨此声明:

- 1、本人知道, 申请换发护照/旅行证时, 原件将被注销。
- 2、本人知道, 申请补发护照/旅行证时, 原件将被宣布作废。
- 3、本人知道, 本人须在护照/旅行证签发后一年内领取, 如超过一年未领取, 所制证件将被注销。

申请人签名: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(16 周岁以下)

申请人声明

本人谨此声明:

- 4、本人知道, 申请换发护照/旅行证时, 原件将被注销。
- 5、本人知道, 申请补发护照/旅行证时, 原件将被宣布作废。
- 6、本人知道, 本人须在护照/旅行证签发后一年内领取, 如超过一年未领取, 所制证件将被注销。

申请人签名:

_____ 年 月 日

注意: 此处须由申请人具有监护权的监护人代签。

监护人意见

如申请人在递交本表之日时未满 16 周岁, 对申请人具有监护权的所有监护人均应当签署同意申请人办理护照/旅行证的意见。

父亲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

母亲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

申请人监护人不是申请人的父母时, 其他监护人签名:

_____ 年 月 日

附件 3:

护照/旅行证遗失/损毁情况说明

姓 名			
护照/旅行证号			
中国身份证号			
来缅甸日期、身份			
国内籍贯			
遗失/损毁情况说明			
<p>我郑重声明：我知道，申请补发护照/旅行证时，原护照/旅行证将被宣布作废。即使找回原护照/旅行证也不能继续使用，否则将面临入出境受阻风险。如有违反，我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。</p>			
签名		日期	年 月 日

附件 4:

新生儿/未成年人父母声明书

声明人 (父)	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
	国籍		护照号码		
	如非缅甸公民, 是否持有 FRC	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声明人 (母)	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
	国籍		护照号码		
	如非缅甸公民, 是否持有 FRC	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儿童资料	中文姓名		性别		
	汉语拼音				
	英文姓名				
	出生日期				
	出生地点				
	出生证编号				
<p>我们是上述儿童的法定监护人(已经/尚未 登记结婚), 同意为其申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/旅行证。</p> <p>我们保证以上内容全部属实,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</p>					
声明人(父) 签名:			声明人(母) 签名:		
声明日期: 年 月 日			声明日期: 年 月 日		